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的签署页）

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　　经办律师：

负责人：许成宝　　吴　丹

张桂敏

2025 年 11 月 20 日